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

中華民國 97 年 11 月 27 日

(97)華永信字第 00626 號

公告事項：本公司所經理之「華南永昌永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華南永昌全球亨利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華南永昌全球精品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華南永昌全球神農水資源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華南永昌龍盈平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華南永昌麒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華南永昌全球基礎建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華南永昌鳳翔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華南永昌愛台灣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華南永昌全球短期固定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及「華南永昌台灣精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共11檔基金，謹訂定於98年1月2日為實體受益憑證轉換為無實體受益憑證之轉換基準日。

說明：

一、 本公司為辦理基金無實體受益憑證之作業，擬將旨揭 11 檔基金之實體受益憑證轉換為無實體受益憑證，並訂於 98 年 1 月 2 日為轉換基準日。

二、 原領取旨揭 11 檔實體受益憑證之受益人須轉換為無實體受益憑證，請於 97 年 12 月 1 日起至 97 年 12 月 19 日止，於營業時間內向本公司辦理。逾期未辦理轉換之實體受益憑證，其權利義務與基金無實體受益憑證相同。

三、特此公告。